# 李嘴小学收费自查自纠情况总结

来源：网络 作者：莲雾凝露 更新时间：2024-08-28

*第一篇：李嘴小学收费自查自纠情况总结李嘴小学收费自查自纠总结根据卫教发〔2024〕315号文件精神，我校对2024年春季开学后教育收费情况进行了一次认真的自查自纠。组织全体教师进行了学习，加强学校领导及学校收费人员的认识，落实责任制，全力...*

**第一篇：李嘴小学收费自查自纠情况总结**

李嘴小学收费自查自纠总结

根据卫教发〔2024〕315号文件精神，我校对2024年春季开学后教育收费情况进行了一次认真的自查自纠。组织全体教师进行了学习，加强学校领导及学校收费人员的认识，落实责任制，全力做好教育收费的自查工作。在这次收费自查工作中由校长亲自挂帅和财务人员组成的自查小组，对本学期的收费工作做了一次彻底全面的自查工作，汇报如下：

一、成立规范教育收费工作领导小组，从组织上抓落实。为了有效地开展好本校规范教育收费工作的落实情况，学校专门成立了规范教育收费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教育收费的整治工作。

组

长：李勇奇 副组长：俞文刚

成员：姜

瑞

李天云及各班班主任。

二、学习上级文件精神，从思想上抓落实。学校领导小组通过开校委会，传达上级文件要求，统一全体领导的思想；利用教师会，校长亲自做动员宣传。集中学习了上级部门关于学校收费的有关政策、文件，进一步强调规范收费的重要性。明确学校办学目标是坚持从严治教、依法治教，全体教师和收费工作人员必须严格落实各项收费标准，严格规范教育收费行为，努力创建规范教育收费工作的有效机制，为李嘴小学规范办学作出贡献。通过广播、公示栏等，向学生宣传收费情况，提高学生及其家长的舆论监督能力。

三、规范收费行为，从行动上抓落实。

1、根据上级文件规定，真正免除义务教育阶段所有学生的学杂费、课本费。

2、本学期收费工作严格按上级文件要求执行，不另立收费项目、收费标准，不强迫学生收取上级审定以外的任何费用。

3、坚决贯彻上级的规定，不以各种名义收取与入学挂钩的各种形式的赞助费，不存在以举办提高班和快慢班等为由向学生收取费用。

4、学校无违规补课收费，没有和社会力量办学合作举办收费的各种培训班、补习班等，没有将教室出租给社会力量办学机构违规办班收费；无利用家长委员会名义组织收费补课。

5、学校严格规范学校代收费用的管理，上级规定允许代收的保险费，作业本费、规定教辅等全部都尊重学生（家长）意愿，让其自愿选择。

６、不为任何部门和单位或个人开展商业宣传推销活动或受委托收费，对其要求学校向学生宣传推销商品或要求向学生摊派等行为，学校坚决抵制。

7、学校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帮困助学。对贫困寄宿生给予生活费补助，从名额的确定到发放全程公开透明，并作出永久性公示。

８、学校按照校务公开的规定严格执行收费公示制，采用公示牌的方式，开学前在学校公示栏向社会公布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批准机关和文号）、收费范围及投诉电话等相关内容，让家长明确知道应交的费用，以便上级领导和学生家长的检查和监督，大大提高了学校收费的透明度。

四、存在个别问题，以后必须改进。

１、本学期有书店老板曾出售过学习一点资料（四库全书、练习题）、试卷，有个别学生自愿购买后，引起了部分家长的误解，误以为是学校班级要求订资料，以后将书店承包商约定，不准在校园周围推销学习资料，严格杜绝此类现象发生。

２、有极个别家长因家在农村为学生购买图书不方便，所以就委托学校老师在城里为其孩子购买资料书，因此造成其他家长的误会，为避免再再次出现类似情况，告知老师应让家长自己购买图书。

通过自查我们认为，我校完全按收费制度行事，财务制度规范，各类票据、帐户使用正确合理。全体教师的思想意识规范、清晰，工作指导思想明确，学生家长对我校的收费工作满意度较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会更加坚持从严治教，依法治校的方针，进一步加强教育、完善制度、强化监督、标本兼治、狠抓落实、严格规范教育收费行为，努力创建规范教育的长效机制，创建“教育收费规范学校”。

中卫市李嘴小学

2024年9月16日

**第二篇：教育收费自查自纠总结**

塔尔拉克乡中心小学及幼儿园教育收费

工作自查自纠总结报告

我校对秋季开学以来发生的收费行为进行了认真清理，并进行了自查自纠，现将相关情况总结如下：

一、领导高度重视

我校党支书记、校长亲自抓教育收费情况，成立了专业人员工作组，对秋季开学以来所发生的收费行为进行了认真清理。

二、中心校及幼儿园收费行为合法合理，有据可查，无违法违纪行为

1、我乡中小学校，幼儿园均无违反国家规定擅自设立收费项目，提高收费标准，扩大收费范围的行为，更无国家已明令取消的收费项目继续收费的现象。

2、我乡各中心校属九年制义务教育的学校，无学杂费及书费。

3、无违反国家规定将捐资、赞助等费用与招生入学挂钩的现象和行为。

4、无违反国家规定跨学期收费的行为。

5、学生订购教辅资料均取决于自愿，凡由学校统一向县教科局推荐的出版机构订购的教辅资料，均有学生及家长的自愿签名，且费用均没有超出收费标准的要求。

6、中心校及幼儿园均认真执行了教育收费公示制度，及时在公示栏内进行了公示。

7、中心校及幼儿园“两免一补”政策落实和执行情况正常、规范。

8、根据县教科局的文件精神，收了幼儿园的每个学生每个月33元的伙食费。

塔尔拉克乡中心小学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第三篇：小学收费自查自纠报告**

收费自查自纠报告

\*\*小学 2024年4月10日

\*\*小学收费自查自纠报告

为贯彻落实教育局文件精神，进一步深入推进规范教育收费各项规定的落实，根据阿荣旗教育局《关于做好教育收费检查工作的通知》所确定的治理工作任务和要求，对本校规范教育收费工作情况进行了自查自纠。现将有关情况总结如下：

一、领导重视，明确职责：

学校成立了教育收费专项治理工作小组，并明确了各自职责，校长是第一责任人，分管校长是直接责任人。

学校开学初召开了全体教师会议，向教师宣传有关规定以及规范收费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要求每位教师做好家长的宣传工作，特别是一年级新生家长，让其了解小学收费的有关规定。

二、及时公示，接受监督：

我校严格按照教育局文件要求收费，并公开、公示，接受社会及群众监督，无违规收费现象。在学校门口张贴了收费公示，公示收费项目和标准，阳光操作。学校设立了专门的规范收费监督电话，接受家长和社会的监督。

三、自查自纠，措施到位：

为保证教育收费工作顺利地完成，学校制定了相关规范收费的规章制度，做到责任到人。在工作过程中，不断自查自纠，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

1、规范幼儿园收费情况，定期公布。

2、治理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择校乱收费情况，学校不存在收取学生学杂费或借读费、择校费的现象，真正做到了“零”收费。学校不存在以任何名义和方式通过办班、竞赛、考试进行招生并收费的行为。

3、建立和完善义务教育保障经费监管机制，建立教辅材料评议推荐机制，学校不存在强制收取服务性费用，不存在组织学生统一购买教辅材料、课外读物、报刊杂志。

4、学校没有违规使用教育收费资金的情况。学校没有多报、虚报和重报学生人数，没有弄虚作假骗取或挪用免费义务教育资金行为。

5、学校没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收费行为。教师没有组织或参与有偿补课。

今后，我校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精神，加强学习和宣传，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加强对学校广大教职工的思想教育，加强领导，认真检查，严格落实责任制，树立教育新形象，为学生、家长、社会做实事，使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取得新的成效。

**第四篇：2024年春季收费自查自纠情况总结（推荐）**

南昌大学附属小学红谷滩分校2024-2024学年第一学期

收费自查工作总结

我校按照上级主管部门颁布的教育收费政策要求，对2024年秋季开学后教育收费情况进行了一次认真的自查自纠。组织全体教师进行了学习，加强学校领导、全体教师的认识，落实责任制，全力做好教育收费的自查工作。

一、成立规范教育收费工作领导小组，从组织上抓落实。

为了有效地开展好本校规范教育收费工作的落实情况，学校专门成立了规范教育收费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教育收费的整治工作。组 长：余卫 副组长：吴爱明 成 员：各班班主任。

二、学习上级文件精神，从思想上抓落实。

学校领导小组通过开行政会，传达上级文件要求，统一全体领导的思想；集中学习了上级政府关于学校收费的有关政策、文件，进一步强调规范收费的重要性。明确学校办学目标是坚持从严治教、依法治教，全体教师和收费工作人员必须严格落实各项收费标准，严格规范教育收费行为，努力创建规范教育收费工作的有效机制。通过广播、公示栏等，向学生宣传收费情况，提高学生及其家长的舆论监督能力。

三、规范收费行为，从行动上抓落实。

1、根据上级政府文件规定，真正免除义务教育阶段所有学生的

学杂费、课本费。

2、收费工作严格按上级文件要求执行，不另立收费项目、收费标准，不强迫学生收取上级审定以外的任何费用。

3、学校严格规范学校代收费用的管理，上级规定允许代收的保险费，教辅全部都尊重学生（家长）意愿，让其自愿选择。

4、不为任何部门和单位或个人开展商业宣传推销活动或受委托收费，对其要求学校向学生宣传推销商品或要求向学生摊派等行为，学校坚决抵制。

5、学校按照校务公开的规定严格执行收费公示制，采用公示牌的方式，开学前在学校显眼位置向社会公布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范围及投诉电话等相关内容，将学期的收费情况贴入公示牌，让家长明确知道应交的费用，以便上级领导和学生家长的检查和监督，大大提高了学校收费的透明度。

**第五篇：2024年春季收费自查自纠情况总结**

东南镇中心幼儿园2024-2024学年第一学期学校收费自查工作总结

我校按照上级主管部门颁布的教育收费政策要求，对2024年秋季开学后教育收费情况进行了一次认真的自查自纠。组织全体人员、班主任进行了学习，加强学校领导、全体人员及学校收费人员的认识，落实责任制，全力做好教育收费的自查工作。

一、成立规范教育收费工作领导小组，从组织上抓落实。

为了有效地开展好本校规范教育收费工作的落实情况，学校专门成立了规范教育收费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教育收费的整治工作。

组 长：常陇奎 副组长：窦培祥

成 员：代宗仁、各班班主任。

二、学习上级文件精神，从思想上抓落实。

学校领导小组通过开行政会，传达上级文件要求，统一全体领导的思想；集中学习了上级政府关于学校收费的有关政策、文件，进一步强调规范收费的重要性。明确学校办学目标是坚持从严治教、依法治教，全体教师和收费工作人员必须严格落实各项收费标准，严格规范教育收费行为，努力创建规范教育收费工作的有效机制。通过广播、公示栏等，向学生宣传收费情况，提高学生及其家长的舆论监督能力。

三、规范收费行为，从行动上抓落实。

1、根据上级政府文件规定，真正免除义务教育阶段所有学生的学杂费、课本费。

2、收费工作严格按上级文件要求执行，不另立收费项目、收费标准，不强迫学生收取上级审定以外的任何费用。

3、学校严格规范学校代收费用的管理，上级规定允许代收的保险费，教辅全部都尊重学生（家长）意愿，让其自愿选择。

4、不为任何部门和单位或个人开展商业宣传推销活动或受委托收费，对其要求学校向学生宣传推销商品或要求向学生摊派等行为，学校坚决抵制。

5、学校按照校务公开的规定严格执行收费公示制，采用公示牌的方式，开学前在学校显眼位置向社会公布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范围及投诉电话等相关内容，将学期的收费情况贴入公示牌，让家长明确知道应交的费用，以便上级领导和学生家长的检查和监督，大大提高了学校收费的透明度。

四、存在个别问题，以后必须改进。

由于学生保险单票据迟迟未到，所以正式票据填写推后。通过自查我们认为，我校完全按收费制度行事，财务制度规范，各类票据、帐户使用正确合理。全体教师的思想意识规范、清晰，工作指导思想明确，学生家长对我校的收费工作满意度较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会更加坚持从严治教，依法治校的方针，进一步加强教育、完善制度、强化监督、标本兼治、狠抓落实、严格规范教育收费行为，努力创建规范教育的长效机制。

东南镇中心幼儿园

2024-9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